

缙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缙政办发〔2024〕28号

缙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《2024年度缙云县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属各有关单位：

2024年3月31日，县政府办公室公布了《2024年度缙云县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》。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、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第337号）相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决定将县发改局承办的《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政策》事项调出目录。

各承办单位在决策事项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，要及时报告，并严格落实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办法》（浙档发〔2020〕14号）有关规定，对反映决策活动、有责任追溯和凭证作用的重大行政决策文件材料及时整理归档，实现重大行

政决策全过程记录。

附件：2024年度缙云县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（调整）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4 年度缙云县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（调整）

序号	决策项目名称	决策主体	主要实施单位	会同实施单位	决策依据	实施时间和计划安排	
1	生态工业发展政策	县人民政府	经济商务局	/	《关于推进生态工业跨越式高质量绿色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缙政发〔2023〕34号）、《缙云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制造业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意见（试行）》（缙政发〔2020〕49号）《缙云县人民政府关于修订〈关于稳企业加快推进制造业高质量绿色发展的若干意见〉等三个文件的通知》（缙政发〔2021〕82号）等。	征求意见	2024年2月
						专家论证	/
						风险评估	/
						合法性审查 公平竞争审查	2024年3月
						提请集体 讨论决定	2024年3月

2	缙云县地价调整方案	县人民政府	自然资源局	/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周边县市价格方案等。	征求意见	2024年2月
						专家论证	/
						风险评估	/
						合法性审查 公平竞争审查	2024年3月
						提请集体讨论决定	2024年3月
3	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楼建设工程	县人民政府	卫生健康局	/	缙云县2024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	征求意见	2024年6月
						专家论证	2024年7月
						风险评估	/
						合法性审查 公平竞争审查	2024年8月
						提请集体讨论决定	2024年9月

抄送：市府办，市司法局，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、县政协办公室，
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缙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16日印发
